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局第十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十一次定期会议于2012年3月2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2012年4月5日在鸿基大厦25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监事会成员、董事局秘书、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局主席陈泰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11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1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12,345,656.22元，本期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7,044,254.50元，本期转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6,839,701.54元，截止2011年末，公司累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39,588,706.17元。

二、关于对应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超额亏损事项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关于对应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超额亏损事项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53,665,128.53 元，本期会计政策变更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74,364.39 元，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0,990,764.14 元，加上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53,665,128.53 元，以及 201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140,080,654.63 元，减去 2011 年度公司按章程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7,452,309.39 元，2011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5,302,709.63 元。公司 2011 年度盈余公积金余额为人民币 86,217,520.36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人民币 314,704,209.29 元。公司 2011 年度按章程计提盈余公积金，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年利润分配采取派发现金红利方式，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 元（含税）。

四、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总裁 2011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董事局 2011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三、四、七、八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二年四月七日